

最新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体会(优质6篇)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应该马上记录下来，写一篇心得体会，这样我们可以养成良好的总结方法。心得体会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认识自己，了解自己的优点和不足，从而不断提升自己。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学习心得体会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傲慢与偏见》是英国著名作家简·奥斯丁的代表作，作品描写傲慢的单身青年达西与与偏见的二小姐伊丽莎白，富裕的单身贵族彬格莱与贤淑的大小姐吉英之间的感情纠葛。

其实这本书，六年级已接触过了，但当时对于剧情的繁杂很没耐心，看了几章就没有了兴致，便一直搁在一旁，直至今日才重新拾起。不过再看开头几章时还是觉得有兴趣，到后来明白才这里是为以后的情景伏笔。

一眨眼，三十几章已经过去了，人物的性格也很明显地被作者刻画出来了。这本书似乎只有两种人：聪明的和愚蠢的，没有绝对的好坏之分，骗子韦翰也许除外。他利用了自己巧妙的奉承能力以及一副“讨人喜欢”的仪表，迷住了伊丽莎白，不停为自己洗涮冤情，中伤达西，可笑他的话里充满破绽，而聪明过人的伊丽莎白虽然能与彬格莱小姐辩驳，与咖苔琳夫人顶撞，却还是被韦翰牵着鼻子走。

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绅士与淑女的浪漫爱情，小小乡绅家庭中的柴米油盐，英国乡村间的人情野趣.....这一本语言浅显易懂，背景简单，人物关系也并不复杂的爱情小说，却在两百年间一次又一次掀起不同时代读者阅读的风潮。一切谜底都在我翻开这册书

后豁然得解，她的确是一本令人深深喜爱的作品。

18世纪的英国乡村小镇德比郡，贝内特夫妇五个女儿待字闺中，没有子嗣，依照当时的法律，他们死后家产须由远房内侄柯林斯继承，因此把五个女儿嫁到有钱人家，成了贝内特太太最大的心愿。于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展开了整个故事的架构。书中一共写了四对青年男女的结合，富有傲慢的达西和睿智反叛的伊丽莎白，温柔体贴的简和有权有势的宾格利，小妹莉迪亚和威克姆，夏洛蒂与柯林斯。

当富有单身的宾格利来到内瑟菲尔德庄园，便成了众人瞩目的焦点和谈论的话题，在随后的舞会上，优雅美丽的简令彬格莱倾心不已。而随他一同前来的好友达西也因此舞会上深深被伊丽莎白所吸引。而伊丽莎白却因达西在舞会上的冷淡表现，偏颇的认定达西是位傲慢的贵公子，对其并无好感。

之后伊丽莎白结识了道貌岸然的年轻军官威科姆，并听信了他的谗言而对达西产生了更深的误会，致使这桩姻缘进行的十分缓慢。经过一连串有趣的周折后，达西勇敢的表明了心迹，伊丽莎白通过自己的了解也消除了偏见，发现了自己内心对达西的爱意。简与彬格莱经过小小风波分开一年，最终结合。而伊的好友，27岁的夏洛特出于寻找归宿，找个可以依靠的'有钱人的想法，遂于柯林斯结婚。小妹莉迪亚一贯轻浮，与军官威科姆私奔后，经达西出资搭救而勉强成婚。四段姻缘波折起伏，相互穿插，相映成趣。

书中的人物性格刻画的非常鲜明，寥寥数语便活灵活现，几位女性角色的性格特征更是得到充分的体现，而其中作者简奥斯汀最偏爱有加，并为之着力渲染的便是伊丽莎白。她亦是我在书中最喜爱的角色。

伊丽莎白，无论在书中还是电影里，她都深深地摄取住我的视线，生活在一个小小的乡间地主家庭里，她不仅未沾染上那股世俗气息，反而有着一一种在田园麦歌间自由的真实性

情，加上自身的敏学好知，她的内心是丰沛的，独立的，她的感情也是真诚的，自由的。她拥有着同时代女性身上所不具备的那种鲜活的生命力与鲜明的自我性格。

可以在初次见面的舞会上拒绝与达西先生的共舞，只因不喜欢初见时他那种不可一世的傲慢，顶着母亲的压力拒绝了表兄柯林斯为了一己私愿的求婚，因为她明白那样的结合所带来的，将是多么乏味而无聊的一生。她不愿自己的一生就这样被淹没。她想要的是心灵上真正可以相互沟通的伴侣。她是这样的特别而聪慧，也终于幸运的等到了达西先生，这位真正懂她的爱人。

有人说伊丽莎白最后还是因为达西对她妹妹以及家庭的慷慨帮助而倾心相许，最后打动她的仍是金钱。但我并不能认同，同为女性，我能感同身受的体会到，打动她的是金钱背后所体现的一份足够有力的爱的证明。爱情有时渺若云烟，只能借助一些浅薄的外部表现得以具象，而达西慷慨的相助正是他内心情感的真实反映，也正是这其间所包含的达西炙热的感情打动了伊丽莎白。而实际上伊丽莎白在明确自己的心意后，为爱情所作出的坚持与付出也并不微小，在达西姨母的侮辱，斥责与威胁下，她不仅没有退缩，反而勇敢地表明了自己的心迹，这些也深深打动了达西，是彼此勇敢亦慷慨的付出，让他们的心彼此深深触动。

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傲慢与偏见》——一段关于等级阶级的爱情故事。它向世人揭示了爱情在金钱与权势的面前人们所展现出的各种姿态。有些人抵不住诱惑，向它们屈服，有些人却不为之所动。这篇名著以亲切的手法描绘出当时人们的真实面貌——对金钱与地位的追逐与执着，讲着门当户对的爱情。

书中的每一个人物都有着独特的个性，唯唯诺诺的宾利先生，贪财、愚昧、目光短浅的本奈特夫人，聪明、美丽、个性十

足的伊莉莎白，放荡、无知的丽迪亚，富有、傲慢的达西等等。他们每一个人都反映出了人类身上所无法避免的“缺陷”。在众多人物中，我最喜欢伊莉莎白，她的聪明才智与伶牙俐齿使我明白女人不是花瓶，而是有内涵的、会思考的完美艺术品。

看了这本小说，我受益匪浅。在我们这些小学生中，有许多很谦虚，但也有一些傲慢的人。这些傲慢的人有时的确令人讨厌，他们把眼睛长在头上，对其他人都不屑一顾。的确，傲慢是一种缺点，一种在环境下养成的性格。我们中国的孩子，从小就被父母视为掌上明珠捧着，典型的“小皇帝”。要是从小到大一直这么养尊处优，怎么会不傲慢呢？因此，我觉得我们不应该对傲慢的人产生偏见。

正如书中所说：“骄傲之心人皆有之。只要我们拥有那么一点点长处，就会觉得自己特别了不起。但其中的骄傲和虚荣虽含义相同，却实质不同，骄傲是种自我感觉，虚荣则需要牵扯到别人高估自己，所以，一个人拥有不含虚荣心的骄傲，这也是无可非议的。”

人是可以避免这些可笑的瑕疵的，也完全可以摆脱那世俗的阶级观念的，像伊莉莎白那样大胆呵斥别人的弱点，像达西那样勇于面对自己的弱点吧！

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这个暑假，我读了一些书，今天我给大家介绍其中一本书，名字叫《傲慢与偏见》。

这本书是英国的作家简·奥斯汀写的。书中的男主人公达西富有、高贵但却十分高傲；女主人公伊莉莎白年轻、任性且聪明活泼。由于达西的傲慢态度，使伊莉莎白对他产生了偏见，经过一番了解之后，两人终于打破了傲慢与偏见，产生了美好的爱情。最后，两人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我非常喜欢看这本书。伊丽莎白和简是我在这个故事中最喜欢的两个人物，我喜欢伊丽莎白的镇定，喜欢简的宽容。真希望我也能有她们这样的优点。我不喜欢文中的威肯和宾利小姐，威肯看起来像绅士，但是内心并不好，宾利小姐非常骄傲自私。

这本书告诉我，要做一个善良、宽容的人，对人不能傲慢无礼，要有礼貌，不要对别人有偏见，在交朋友时，从表面上很难看出一个人的品德的好坏，只有长时间的了解，才能结识到真正的朋友！

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傲慢与偏见这是部浪漫又现实的爱情。爱情没有浪漫就失去其美好的色彩了。但是小说中种种关于门当户对，以及财富对婚姻的考量却充斥其中。

伊丽莎白为自己家人的行为给自己带来的影响万分懊恼，达西也因此劝宾利先生离开简，后来自己也是在理智与情感较量之后万分矛盾地向伊丽莎白吐露心事。所以说什么是爱情？那种纯粹的感情，爱的不顾一切，单纯的洁白如雪的爱情是不是真如镜中花水中月，是不是只不过是人们心中的美好幻想和追求罢了，而现实生活中人们总是寻找二者之间的最佳平衡点。

伊丽莎白在知道威克姆的真实面目前对其充满好感，她的姨妈却说这样的青年托付终身不会幸福，因为他没有财产没有稳定收入，伊丽莎白接受这样的看法，并且主动克制了自己的感情，呵呵这样并没有给伊丽莎白抹黑，只会让我们看到一个真实理智的伊丽莎白，聪明理智的姑娘。

达西继承祖业，生活无忧无虑，在上流社会里也是受人尊敬，在那样的地位，一切的美德都不为过，慷慨大方，助人为善，这些东西无助与对他形象的丰富，对他倒是没什么评价。

在追求爱情的路上，一定要坚定自己的信念，不要因为金钱、名利或其他原因而草草决定，要坚持寻找真爱。如果对方的某些缺点是自己所不能容忍的、而且也是自己所无法改变的话，就应该果断选择放弃；当然也应该要珍视彼此，不要由于别人的一些话就改变自己的决定，幸福要自己去经营。

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傲慢，偏见，这两个毋庸置疑的贬义词，让简·奥斯丁的作品成为精致的象征一时之间闻名遐迩，从而傲慢与偏见也成为了脍炙人口的伟大著作。

简·奥斯丁生于一七七五年，卒于一八一七年。其间英国小说正处于青黄不接的时期。当小说大师先世之后，就接踵而起以范妮·伯尼为代表的感伤派小说和哥特式传奇小说。虽然风靡，但终究因苍白无力而逐渐退出历史舞台，此后奥斯丁发表了《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劝导》等六部小说。以其理性的光芒照出了伤感、歌特小说的矫揉造作，从而现实主义小说的高潮开始启蒙。《傲慢与偏见》以男女青年的恋爱婚姻为题材。然而所不一样的是，它以男女主角的感情纠葛为主线，描述了四起姻缘，经过对照与描述，提出了道德行和行为规范的问题。

当我读完这部著作的时候，我为伊丽莎白和达西最终美满的结为伉俪而感到欣慰和满足。是的，是因为他们有傲慢，有偏见，才会有这一切的波折。伊丽莎白是个热情、活泼、却又不乏纯真的乡村少女形象。他不懂得勾心斗角，不懂得如何区分真实或是虚假，因而偏见在她心中产生。达西是一位上流社会的贵族，如此锋芒毕露的显赫地位，怎会使他不在心中拧成一份傲气？是的，他傲慢正因为如此，才让人们忽略了他身材魁伟，眉清目秀，举止高雅，一表人才的形象，任凭他财产再多，人们也只会认为他自高自大，目中无人，不好逢迎一样。伊丽莎白也只因为对达西的偏见，而使她清新了威克姆对达西人品的贬低之言。

可欣的是，达西与伊丽莎白的矛盾最终融解了。然而，设想，如果达西没有向伊丽莎白示爱意，或是在遭到拒绝和人格的侮辱后没有澄清，并放弃了对真爱的追求，那结果又会是怎样？会是一个杯具，也许简与宾利执着的感情也会毁于一旦，莉迪娅的轻狂举动会使贝尔特家庭蒙上羞耻的阴影，名声败坏。然而这一切都没有呈现。因为达西用他理性的眼光看到了伊丽莎白的纯真，他原谅了她。因为爱她，所以他会不顾祖母凯瑟琳的阻止，毅然选择了她。

这样起伏跌宕的感情，仅有真挚感情的滋润，他们是因为有了“爱”才走到一齐，简与宾利，达西与伊丽莎白。他们的爱是纯粹的，而夏洛特与柯林斯的感情则完完全全建立在金钱上。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感情观从那时起延续到至今，渗进了人类提高的历史之中。

我是个主张有真爱的人，因为人的一生如果是为钱而活着，那么试问，活着的意义是什么，难道只是为了拥有无忧的生活保障？当一个人成为了最富有了人，而却得不到精神上的富有，此时，当你离去的时候，余有你空空一人，拂得两袖清风却不到生命的真谛。生命是无比可贵的，紧紧地栓紧它，不能松手。我不曾了解感情，当我明白它得来不易，它像是坐在海绵里的玻璃花瓶，也许一个侧身，就碎了，也许它永远被海绵围绕，安静的置放在那儿。谁都不明白我的会怎样，但至少，人的精神寄托是无尽与可贵的，感情是无法用金钱来估价的。我羡慕爸妈永远幸福与甜蜜的感情，尽管时间会冲淡一切，可在他们的平淡中，始终孕育着一股强大的美，向我冲击，向生命进发。

镜子不是透明的，但镜子会反射无限的能量。镜子不会说谎，当它枯竭的时候，它的心就真正空空如也。那，才是一个真正的杯具。